证券代码: 833356

证券简称: 瑞虹股份 主办券商: 财通证券

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 年 4 月 16 日
 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
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4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 - 5. 会议主持人: 李明勇
 - 6. 会议列席人员: 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, 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长李明勇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,并对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的工作作出规划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总经理李明勇先生汇报 2023 年度工作情况,并对 2024 年度的工作作出规划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- 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7)及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8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2023年财务决算的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》 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权益分配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4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9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连续性,提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,董事会提请2024年5月8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 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,董事 会提名李明勇、傅小平、李治、谢建勇、李海霞为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 人,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核查,上述人员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,且未被列 入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公示网站所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,不属于失信联合惩 戒对象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。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,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,原董事仍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认真履行董事职务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将与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,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5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因董事李明勇、傅小平、李治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,故回避表决 3.议案表决结果: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,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确认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